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KJXY04-002

采购单位（甲方）：合肥市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处

供货商（乙方）：合肥正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根据《 中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框架协议有关规定，合肥市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处(以下简称：“甲方”) 通过“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框架协议货物板块确定合肥正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合肥市建筑市场监督管理处采购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同意签署《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合同编号：，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主要标的及数量：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型号	采购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	合计
1	笔记本电脑	华为	华为擎云L540-001	3	台	5500	16500
合同总价（元）		¥165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壹万陆仟伍拾陆元整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16500.00元（大写：壹万陆仟伍佰元整）。本项目的一切税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 安装集成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等均已由乙方计入本合同总金额中。

3. 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10个工作日内送货到客户指定地点.

4. 收货信息：

收货人：马先生；联系方式：13955129426；收货地址：安徽省 合肥市 庐阳区 三孝口街道 霍邱路182号

5. 质量保证期：

5.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或高于合同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技术性能的，如质保期满尚有未解决的质量问题或因乙方原因导致质保期间未能履行质保义务的，则质保期限相应顺延。根据安徽省框架协议入围服务标准：台式机为原厂3年质保服务；

5.2 在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或乙方）应按照各产品采购需求中具体供货、售后服务要求，及“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有关售后服务要求，为采购人提供相关售后服务。

5.3 自双方签署《验收单》之日起计算货物质保期。采购人可根据实际需要另行增购质保期限。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或乙方）应无偿提供上门服务，采购人无需支付任何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门费、备件费、人工费等）。

5.4. 合同质保期届满后，成交供应商（或乙方）应保证继续为采购人提供货物维修服务，采购人应按成交供应商（或乙方）提供的优惠价格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成交供应商（或乙方）保证在合同货物使用期内按不高于本项目选配件、耗材的入围价格向采购人提供配品配件及耗材。

6. 验收方式及标准：

验收标准：根据国家相关标准；

6.1 货物的表面瑕疵，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对质量问题有异议的，应在安装调试时予以记录并协商。

6.2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6.3 验收合格后验收时，按照合同约定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单》。《验收单》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7. 付款方式：

本合同项下的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经最终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价款。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收款信息：

账户名称：合肥正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金寨路支行

账号：12181001040036500

8. 合同履行期限及中止：

8.1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8.2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保密义务：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10.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10日内不能解决，可以选择下列第【2】种途径解决纠纷。

(1) 提请【合肥】仲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 合同修改或变更

11.1 如无重大变故，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1.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1.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1.4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解除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2. 不可抗力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

14. 其他：_____ / _____

甲方：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签章）：

盖章：

电话：



乙方：合肥正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字（签章）：

盖章：

电话：13305690777



日期：2025年4月28日